

附件2

2024年宁夏回族自治区考试考务费标准目录清单

类别和部门	项目序号	项目名称	收费标准	政策依据	备注
中央设立项目					
一、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职称等考试考务费					
(一)人社部门	1	专业技术人员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	每科目(模块)80元(含报名)。	财税〔2015〕69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发改价格〔2015〕2673号,宁价费发〔2003〕131号	
	2	注册城乡规划师职业资格考试	报名费每人10元;考务费客观题每科60元,主观题每科120元。	财税〔2015〕69号,财税〔2018〕87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发改价格〔2015〕2673号	
	3	专业技术人员职称外语等级考试	报名费每人10元,考试费每科50元。	财税〔2015〕69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发改价格〔2015〕2673号,宁价费发〔2004〕132号	
	4	初级、中级、高级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	电子化考试每人每科60元。	财税〔2015〕69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发改价格〔2015〕2673号、财税〔2020〕37号、宁发改价格(调控)函〔2019〕299号	2020年1月1日起执行。
	5	执业药师职业资格考试	报名费每人10元,考试费每科63元。	财税〔2015〕69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发改价格〔2015〕2673号,财税〔2020〕37号、宁发改价格(调控)〔2021〕88号	2021年11月15日执行。
	6	监理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	报名费每人10元,考试费每人65元。	财税〔2015〕69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发改价格〔2015〕2673号,财税〔2020〕37号、宁发改价格(调控)〔2021〕88号	2021年11月15日执行。
	7	一级、二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	一级、二级造价工程师考试考务费均为每人每科65元。	财税〔2015〕69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发改价格〔2015〕2673号,财税〔2019〕88号、宁发改价格(调控)〔2021〕88号	2021年11月15日执行。

类别和部门	项目序号	项目名称	收费标准	政策依据	备注
	8	出版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	报名费每人10元，考试费每科57元。	财税〔2015〕69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发改价格〔2015〕2673号	
	9	初级、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资格考试	每人每科65元。	财税〔2015〕69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发改价格〔2015〕2673号，财税〔2019〕58号、宁发改价格（调控）〔2021〕88号	2021年11月15日执行。
	10	注册设备监理师执业资格考试	客观题每人每科55元，主观题每人每科65元。	财税〔2015〕69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发改价格〔2015〕2673号，宁价费发〔2007〕187号	
	11	助理社会工作师、社会工作师、高级社会工作师职业水平考试	助理社会工作师、社会工作师职业水平考试：客观题每科65元，主观题每科70元；高级社会工作师资格考试每人每科40元。	财税〔2015〕69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发改价格〔2015〕2673号，财税〔2019〕58号，宁发改价格（调控）函〔2019〕299号，宁发改价格（调控）〔2021〕88号	2021年11月15日执行。
	12	注册测绘师资格考试	客观题每科65元，主观题每科70元。	财税〔2015〕69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发改价格〔2015〕2673号，宁价费发〔2011〕5号	
	13	一、二级注册计量师资格考试	一级考务费每科70元，二级考务费每科60元。	财税〔2015〕69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发改价格〔2015〕2673号，财税〔2020〕37号，宁价费发〔2011〕8号	
	14	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资格考试	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资格考试费标准：消防安全案例分析科目每人每科80元；其余2个科目每人每科75元；二级注册消防工程师资格考试费标准参照一级执行。上述标准均含上缴国家的考务费。	财税〔2015〕69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发改价格〔2015〕2673号，宁价费发〔2015〕38号	
（二）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15	注册化工工程师执业资格基础考试	基础考试每科63元。	财税〔2015〕68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宁价费发〔2014〕2号	
	16	注册化工工程师执业资格专业考试	专业考试每科75元。	财税〔2018〕90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宁价费发〔2014〕2号	
	17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执业资格基础考试	基础考试每科63元。	财税〔2015〕68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宁价费发〔2014〕2号	
	18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执业资格专业考试	专业考试每科70元。	财税〔2018〕90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宁价费发〔2014〕2号	给排水、动力、暖通空调专业。
	19	注册土木工程师（港口与航道工程）执业资格基础考试	基础考试每科69元，专业考试每科75元。	财税〔2015〕68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宁价费发〔2014〕2号	

类别和部门	项目序号	项目名称	收费标准	政策依据	备注
	20	注册电气工程师执业资格基础考试	基础考试每科60元。	财税〔2015〕68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宁价费发〔2014〕2号	供配电、发输变电专业。
	21	注册电气工程师执业资格专业考试	专业考试每科70元。	财税〔2018〕90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宁价费发〔2014〕2号	
	22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资格（基础、专业）考试	基础考试每科33元，专业考试每科60元。	财税〔2015〕68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宁价费发〔2014〕2号	
	23	一级、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	客观题每科58元，主观题每科77元。	财税〔2015〕68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财税〔2020〕37号、宁发改价格（调控）〔2021〕88号	2021年11月15日执行。
	24	注册环保工程师执业资格基础考试	基础考试每科60元，专业考试每科70元。	财税〔2015〕68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宁价费发〔2014〕2号	
	25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执业资格基础考试	基础考试每科70元，专业考试每科70元。	财税〔2015〕68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宁价费发〔2014〕2号	水土保持、工程移民、工程地质、水工结构专业。
	26	房地产估价师执业资格考试	报名费每人10元，考试费每科60元。	财税〔2015〕68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计价格〔2000〕839号	
	27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执业资格（基础、专业）考试	基础考试每科60元，专业考试每科120元。	财税〔2015〕68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计办价格〔2000〕299号	
	28	二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执业资格（基础、专业）考试	基础考试每科60元，专业考试每科120元。	财税〔2015〕68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计办价格〔2000〕299号	
	29	注册机械工程师执业资格基础考试	详见发改价格〔2015〕1217号文件。	财税〔2015〕68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	
	30	注册冶金工程师执业资格基础考试	详见发改价格〔2015〕1217号文件。	财税〔2015〕68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	
	31	注册采矿/矿物工程师执业资格基础考试	详见发改价格〔2015〕1217号文件。	财税〔2015〕68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	
	32	注册石油天然气工程师执业资格基础考试	详见发改价格〔2015〕1217号文件。	财税〔2015〕68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	
	33	一级、二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考试	基础考试每科60元，专业考试每科120元。	财税〔2015〕68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计办价格〔2000〕299号	

类别和部门	项目序号	项目名称	收费标准	政策依据	备注
	34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执业资格基础考试	详见发改价格〔2015〕1217号文件。	财税〔2015〕68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	
（三）卫生健康部门	35	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	初级每科70元，中级每科70元。	财税〔2016〕14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发改价格〔2016〕488号、宁发改价格（调控）函〔2021〕88号	自2021年11月15日执行。
	36	医学博士外语考试	每人120元。	财税〔2016〕14号，发改价格〔2016〕488号	包括临床医学、口腔医学。
	37	护士执业资格考试	每人每科65元（含上缴国家的考务费每人每科11元）。	财税〔2016〕14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发改价格〔2016〕488号，宁发改价格（调控）〔2022〕374号	自2022年11月23日执行。
	38	医师资格考试（会同中医局）	医师资格考试实践技能考务考试费西医类（含临床、口腔、公共卫生等专业）每人次260元（含上缴国家的考务费19元），医师资格考试实践技能考务考试费中医类（含中医、中西医结合、蒙医等专业）每人次280元（含上缴国家的考务费19元）；医师资格考试医学综合每人每科65元（含上缴国家的考务费每人每科14元）；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考试医学综合每人每科65元（含上缴国家的考务费每人每科14元）。	财税〔2016〕105号，财税〔2016〕14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财综〔2011〕94号，发改价格〔2016〕488号，宁发改价格（调控）〔2022〕374号	自2022年11月23日执行。
（四）生态环境部门	39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	考务费：客观题每科35元，主观题每科55元。	财综〔2007〕41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	
	40	注册核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	详见发改价格〔2015〕1217号文件。	财综〔2007〕41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	
	41	注册环保工程师执业资格专业考试	基础考试每人每科60元，专业考试每人每科70元。	财税〔2018〕100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宁价费发〔2014〕2号	
（五）财政部门	42	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	每人每科50元。	价费字〔1992〕333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宁价费发〔2005〕122号	
	43	注册会计师考试	每科75元，包括上缴国家的考务费、组织实施考试的各项费用（含机考费、报名费、监考和证书等费用），除此之外，不得再收取其他任何费用。	发改价格〔2015〕1217号，宁价费发2013〕18号	

类别和部门	项目序号	项目名称	收费标准	政策依据	备注
(六) 交通运输部门	44	引航员考试	(一) 理论考试(全部科目)。海船船员适任证书、引航员、磁罗经校正人员和验船师的考试费收费标准均为每人450元。 (二) 实际操作考试(全部科目)。各类船员的实际操作考试均按理论考试的收费标准执行。 (三) 补考(无论几门)。理论考试和实际操作考试不合格需要进行补考的, 分别按相应考试收费标准的50%计收。	价费字〔1992〕191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45	注册验船师考试	详见发改价格〔2015〕1217号文件。	财综〔2010〕13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46	船员(含海船及内河船员)考试	具体收费标准由交通运输部制定。	价费字〔1992〕191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47	机动车检测维修专业技术人员职业水平考试	一、机动车检测维修士职业水平考试: 理论考试98元/科, 实际操作46元/科。 二、机动车检测维修师职业水平考试: 理论考试81元/科, 实际操作49元/科。	财综〔2011〕10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宁发改价格(调控)〔2020〕121号	
	48	注册土木工程师(港口与航道工程)执业资格专业考试	基础考试每科69元, 专业考试每科75元。	财综〔2007〕23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宁价费发〔2014〕2号	
	49	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含助理试验检测师和试验检测师)考试	公共基础工程、道路工程、桥梁隧道工程均为每人每科27元; 交通工程、水运结构与地基、水运材料均为每人每科34元。	财税〔2018〕66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宁发改价格(调控)函〔2021〕48号	2021年8月11日起执行。
	50	勘察设计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专业考试	详见发改价格〔2015〕1217号文件。	财税〔2018〕66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七) 工业和信息化部门	51	计算机软件专业技术资格和水平考试	详见发改价格〔2015〕1217号文件。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52	全国通信专业技术人员职业水平考试	每人每科75元。	财综〔2011〕90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宁价费发〔2018〕24号	
(八) 水利部门	53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执业资格专业考试	基础考试每人每科70元, 专业考试每人每科70元。	财综〔2006〕37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宁价费发〔2014〕2号	
(九) 农业农村部门	54	海洋渔业船舶船员考试	详见价费字〔1992〕452号文件。	价费字〔1992〕452号	

类别和部门	项目序号	项目名称	收费标准	政策依据	备注
	55	执业兽医资格考试	兽医全科类综合知识考试（含四科）每人每科51元；兽医水生动物类综合知识考试（含四科）每人每科60元；临床技能科目考试一直未实施，收费标准暂不核定。	财综〔2009〕71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宁价费发〔2016〕40号	
（十）中直管理部门	56	中直机关工人考试		财综〔2001〕92号	
（十一）审计部门	57	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	报名费每人10元，考试费每科50元。	价费字〔1992〕444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宁价费发〔2004〕65号	
（十二）教育部门	58	教师资格考试	一、教师资格考试笔试收费标准每人每科65元（含向中央考试单位上缴的考务费）； 二、教师资格考试面试收费标准为每人次300元（含向中央考试单位上缴的考务费）。	财综〔2012〕41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宁价费发〔2015〕37号，宁价费发〔2016〕8号	

类别和部门	项目序号	项目名称	收费标准	政策依据	备注
(十三) 公安部门、农业农村部门	59	驾驶许可考试	机动车驾驶许可考试收费标准： (一) 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和相关知识考试（简称“科目一”）为每人每次40元； (二) 场地驾驶技能考试（简称“科目二”）（含考试场地及考车费用）：小型汽车（C1、C2）、残疾人专用小型自动挡载客汽车（C5）为每人每次110元；大中型客货车（A1、B1、B2）、牵引车（A2）、城市公交车（A3）为每人每次210元； (三) 道路驾驶技能和安全文明驾驶常识考试（简称“科目三”）（含考车费用）为每人每次120元； (四) 三轮汽车、摩托车驾驶许可考试收费标准为科目一每人每次20元、科目二每人每次20元，科目三（含安全文明驾驶常识考试）每人每次60元，不再另外收取考试场地及车辆使用费用。 (五) 对机动车驾驶许可考试初次考试不合格者，每个科目免费补考一次，补考仍不合格申请重新考试的，考试费按上述相应科目收费标准执行。科目三中安全文明驾驶常识考试不合格的，补考不另行收费。 (六) 持军队、武警部队机动车驾驶证申请换领《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驾驶证》的机动车驾驶人，在一个记分周期内记满十二分及以上的须参加考试的；机动车驾驶人因逾期换证、逾期提交身体条件证明等被注销但依据相关规定可恢复考试的，按相关规定参加相对应科目考试，按上述收费标准执行。 (七) 对单科考试合格者，其考试成绩保留至机动车驾驶技能准考证有效期内。参考人员在预约考试前主动放弃考试的，考试机构应退还尚未参考科目的考试费用。 (八) 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在机动车驾驶许可考试科目一通过后向参考人出具的机动车驾驶技能准考证证明（即“准考证”）不得收费。 (九) 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租用社会化考试场地（含考车）所需费用，应从收取的考试费中列支，任何部门、单位再不得单独收取机动车驾驶员考试场地及考车使用费用。	发改价格〔2004〕2831号，财税〔2014〕101号，宁发改价格（调控）〔2019〕808号，宁发改价格（调控）〔2022〕43号	C6准驾车型驾驶许可考试收费标准：场地驾驶技能考试（简称“科目二”）按自治区发展改革委、财政厅《关于规范我区机动车驾驶许可考试收费标准的通知》（宁发改价格（调控）〔2019〕808号）中A类、B类车型收费标准收费，即每人每次210元（含考试场地及考车费用）；其余科目考试收费标准仍按宁发改价格（调控）〔2019〕808号文件规定执行。
(十四) 司法部门	60	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客观题每人150元，主观题每110元，上述收费标准均含上缴司法部的考务费（其中客观题考试每人22元、主观题考试每人20元）。	财税〔2018〕65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宁发改价格（调控）〔2023〕342号	
	61	粤港澳大湾区律师执业考试		发改价格〔2015〕1217号，财税〔2021〕9号	
(十五) 市场监管部门	62	计量专业项目考试（考核）	详见发改价格〔2015〕1217号文件。	财综〔2010〕77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十六) 广电部门	63	全国广播电视编辑记者、播音员、主持人资格考试	自治区广播电视电影电视局向报考人员收取的职业资格考试费标准为：广播电视新闻采编人员考试每人200元；播音员、主持人考试每人240元。	财综〔2008〕37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财综〔2005〕33号，宁价费发〔2005〕135号	
(十七) 民航部门	64	民航从业人员考试	详见发改价格〔2015〕1217号文件。	财综〔2002〕54号，发改价格〔2015〕1217号	

类别和部门	项目序号	项目名称	收费标准	政策依据	备注
(十八) 统计部门	65	统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	报名费每人10元, 考试费每科50元。	计价格〔2002〕964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宁价费发〔2004〕65号	
(十九) 文化和旅游部门	66	导游人员(含中、高、特级导游人员)资格考试	导游资格证考试费每人200元, 中级导游考试费每人200元(含上缴国家考务费)。	财综〔2006〕31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宁价费发〔2010〕15号	
	67	演出经纪人员资格考试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财税〔2021〕9号	
(二十) 证监会	68	证券、期货、基金从业人员资格考试	详见发改价格〔2015〕1217号文件。	财税〔2015〕20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发改价格规〔2018〕917号	
(二十一) 外文部门	69	翻译专业资格(水平)考试	一级笔译翻译每人245元, 二级笔译翻译每人135元, 三级翻译笔译每人120元, 一级口译翻译、交替传译每人345元, 二级口译翻译、交替传译每人145元, 三级口译翻译每人135元, 同声传译每人445元。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宁价费发〔2014〕2号	
(二十二) 知识产权部门	70	专利代理师资格考试	每人每科60元, 收费标准中含应上缴国家知识产权局的考务费(其中科目一、科目二均为每人每科13元, 科目三每人每科17元)。	财税〔2017〕8号, 价费字〔1992〕332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财税〔2020〕37号, 宁发改价格(调控)函〔2023〕80号	
(二十三) 应急管理部门	71	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考试	(一) 理论考试费为60元/人次; (二) 实际操作考试费120元/人次; (三) 对于考试不合格的人员, 可免费参加补考一次。经补考仍不及格的, 重新参加考试。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财税函〔2020〕236号, 宁价费发〔2018〕19号	
二、职业技能鉴定等考试考务费					
(一) 人社部门	1	职业技能鉴定考试	详见宁价费发〔2007〕210号文件。	财税〔2015〕69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发改价格〔2015〕2673号, 宁价费发〔2007〕210号	
(二) 交通运输部门	2	交通行业特有职业技能资格鉴定考试(考核)	详见发改价格〔2015〕1217号文件。	财综〔2006〕36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3	经营性道路客货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考试	1. 经营性道路客货运输驾驶员, 理论每人20元, 实际操作每人40元; 2. 经营性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从业人员, 理论每人20元, 实际操作每人40元; 3. 机动车维修技术人员, 理论每人20元, 实际操作每人60元; 机动车驾驶培训教练员, 理论每人20元, 实际操作每人60元; 道路运输经理人, 理论每人20元; 其他道路运输从业人员, 理论每人20元。	财综〔2010〕39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宁价费发〔2007〕148号	1. 收费标准含报名费、证书工本费。2. 1-4收费标准含车辆使用费、设备租用费、油耗费及参数鉴定费等。

类别和部门	项目序号	项目名称	收费标准	政策依据	备注
(三) 工业和信息化部门	4	电子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考试	详见发改价格〔2015〕1217号文件。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5	通信行业特有职业(工种)技术鉴定考试	每人每科75元。	财综〔2012〕51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宁价费发〔2018〕24号	
(四) 农业农村部门	6	农业行业职业技能鉴定考试	详见发改价格〔2015〕1217号文件。	财综字〔1999〕127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五) 公安部门	7	消防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考试	详见发改价格〔2015〕1217号文件。	财综〔2011〕59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8	保安员资格考试	保安员资格考试包括理论考试和体能技能测试两部分, 收费标准为每人每次75元。其中, 理论考试收费标准为每人40元, 体能技能测试每人35元。以上收费已包括主考公安机关组织管理费用、报名费用、监考费用、场地租赁费用、设备及材料费和资格证书等各项费用, 除此之外, 不得再收取任何费用。	财综〔2011〕60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宁发改价格(调控)函〔2019〕294号	
(六) 卫生健康部门	9	卫生行业国家职业技能鉴定考试	详见发改价格〔2015〕1217号文件。	财税〔2016〕14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发改价格〔2016〕488号	
	10	生殖健康咨询师考试	详见发改价格〔2015〕1217号文件。	财税〔2016〕14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发改价格〔2016〕488号	
(七) 民航部门	11	民航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考试	详见发改价格〔2015〕1217号文件。	财综〔2011〕108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八) 铁路部门	12	铁路机车车辆驾驶资格考试	详见发改价格〔2015〕1217号文件。	财税〔2015〕75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发改价格〔2015〕2672号	
(九) 铁路总公司	13	铁道行业职业技能鉴定考试	详见发改价格〔2015〕1217号文件。	财预〔2003〕470号	
三、教育考试考务费					
教育部门	1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一、自学考试报名费。自学考试报名费仍为每人每科10元(含填报报名信息卡、考试课程信息卡、报名表格等)。 二、委托专业考务费和面向社会开考的专业考务费, 收费标准调整为每人每科次40元; 不足50人的课程每人每科次考务费标准为65元。 三、毕业论文答辩费仍为每人180元(含报名、选题、指导、修改、论文答辩等费用)。 四、毕业生审定费, 本专科生毕业生审定费统一为每人20元, 不得另外收取毕业证书工本费。	发改价格〔2003〕2161号, 价费字〔1992〕367号, 宁价费发〔2018〕22号	
	2	商务管理和金融管理专业自学考试	中英合作商务管理和金融管理专业自学考试费每人每科60元。	财综字〔1999〕110号, 发改价格〔2003〕2161号	

类别和部门	项目序号	项目名称	收费标准	政策依据	备注
	3	全国公共英语等级考试	全国公共英语等级（PETS-5）等级考试费收费标准为每人次180元（含笔试考试费每人次80元，口语考试费每人次50元，上缴教育部考试中心每人次50元）。收费主体为宁夏大学。	财综字〔1999〕110号，发改价格〔2003〕2161号，宁财（综）发〔2015〕1086号、宁价费发〔2016〕21号	
	4	全国计算机应用技术证书考试	（1）教育部考试中心在组织全国计算机应用技术证书考试时，向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考试机构收取的考务费标准每人每模块为20元。（2）对自愿申请参加全国计算机应用技术证书考试的考生收取报名考试费每人每模块65元。	财综字〔1999〕110号，发改价格〔2008〕3699号，发改价格〔2003〕2161号，宁价费发〔2009〕6号	
	5	高考(含成人高考)考试	高等院校报名考试费145元/人,各类免试考生报名费50元/人。	价费字〔1992〕367号，发改价格〔2003〕2161号，宁价费发〔2010〕42号	
	6	研究生招生考试	每人180元。	教材〔2006〕2号，发改价格〔2003〕2161号，教材〔1992〕42号，宁价费发〔2010〕42号	
	7	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	大学英语四级考试费每人为30元，六级考试费每人40元。收费标准包括组织报名、考试及上交国家教育考试中心的各项费用。	发改价格〔2008〕3699号，价费字〔1992〕367号，宁价费发〔2005〕57号	
	8	全国外语水平考试	全国外语水平考试（WSK）每份试卷50元。	发改价格〔2003〕2161号	
	9	专科起点本科入学考试	每人每科2.5元。	发改价格〔2003〕2161号	
	10	计算机等级考试	一、计算机等级考试费（1-4级）为每人每级10元（含上机考试费5元），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考试机构向教育部考试中心交纳。 二、计算机等级卷面考试报名考务费为每生每次50元；计算机等级上机考试报名考务费为每生每次50元；计算机等级考试证书的收费标准为每证5元	发改价格〔2003〕2161号，宁价费发〔2001〕145号	
	11	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博士学位水平全国统一考试	每人每科100元。	教材〔2006〕2号，计价格〔2000〕545号	
	12	全国网络统考考试	教育部在组织试点高校网络教育部分公共基础课全国网络统考时，向考生收取全国网络统考考试费标准为每人每科35元。	财综〔2008〕69号，财综〔2006〕4号，发改价格〔2010〕955号	
	13	普通话水平测试	播音员、节目主持人、影视话剧演员、配音演员、教师、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以及自愿参加的学生，进行普通话水平测试时收取普通话水平测试费，收费标准为每人次45元，在校学生参加普通话水平测试每人次20元，贫困学生参加普通话水平测试免收测试费。测试费含测试前辅导费。	财综〔2003〕53号，发改价格〔2003〕2160号，宁价费发〔2009〕20号	

类别和部门	项目序号	项目名称	收费标准	政策依据	备注
	14	网络教育学生入学考试		教财〔2006〕2号	高校考试费收费标准，国家有明确规定的，按现行规定执行；没有规定的，由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提出意见，报同级价格部门会同财政部门审批。
	15	专升本考试	普通高等教育专科升本科招生报名考试费标准为每人 145 元。	教财〔2006〕2号，宁价费发〔2011〕59号	
	16	保送生测试		教财〔2006〕2号	高校考试费收费标准，国家有明确规定的，按现行规定执行；没有规定的，由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提出意见，报同级价格部门会同财政部门审批。
	17	艺术类、体育类学生入学专业测试	一、参加我区普通高等学校艺术类专业省级统考报名考试收费标准：音乐类、舞蹈类、美术与设计类、表（导）演类、播音与主持类均为 70 元/科，书法类 100 元/科。 二、我区普通高等学校体育类专业术科测试报名考试收费标准为：50 元/科。	教财〔2006〕2号，宁价费发〔2010〕42号，宁发改价格（调控）函〔2023〕450号，宁发改价格（调控）函〔2023〕451号，宁发改价格（调控）函〔2023〕452号	
	18	高水平运动员以及其他特殊类型学生入学测试		教财〔2006〕2号	高校考试费收费标准，国家有明确规定的，按现行规定执行；没有规定的，由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提出意见，报同级价格部门会同财政部门审批。
	19	自费来华学生报名考试	400 元-800 元/人。	教外来〔1998〕7号，教财〔2006〕2号	各接收学校可根据本校具体情况，在规定的幅度内，自行确定本校的实际收费标准，经上级主管部门同意，并报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主管部门和物价主管部门备案后
	20	体育特殊专业招生考试		计价格〔2000〕1553号，教财〔2006〕2号	高校考试费收费标准，国家有明确规定的，按现行规定执行；没有规定的，由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提出意见，报同级价格部门会同财政部门审批。

类别和部门	项目序号	项目名称	收费标准	政策依据	备注
地方设立项目					
一、安全生产部门	1	安全生产考试费	1. 理论考试费为60元/人次; 2. 实际操作考试费为120元/人次; 3. 对于考试不合格的人员, 可免费参加补考一次。经补考仍不及格的, 重新参加考试。	《自治区财政厅 物价局关于安全生产培训、考核收费立项的复函》(宁财综函〔2004〕118号), 《自治区财政厅 物价局关于自治区安监局变更安全生产培训费收费项目的复函》(宁财综发〔2015〕1058号), 《自治区物价局 财政厅关于特种作业人员安全生产考试费标准的复函》(宁价费发〔2018〕19号)	
二、人社部门	2	公务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报名考试考务费	1. 报名费: 每人10元。 2. 考务费: 每人90元(包括全部笔试和面试)。	《自治区财政厅 物价局关于事业单位补充工作人员报名考试和考务收费问题的复函》(宁财综函〔2003〕65号), 《自治区物价局 财政厅关于调整录用公务员报名考试费标准的通知》(宁价费发〔2015	
三、教育部门	3	研究生入学考试复试考试费	1. 全日制博士研究生入学考试费每生200元; 2. 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复试费每生100元; 3. 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复试费每生150元。	《自治区财政厅 物价局关于对宁夏大学研究生入学考试复试考试收费立项的函》(宁财综函〔2012〕112号), 《自治区财政厅 物价局关于对普通本科高校研究生入学考试、复试考试收费立项的函》(宁财综发〔2013〕298号), 《自治区物价局 财政厅关于我区普通本科高校研究生入学考试和复试考试收费标准的复函》(宁价费发〔2017〕7号)	
	4	成人本科毕业生学士学位外语和专业课报名考试费	成人本科毕业生学士学位外语全区统考报名考试费为每人90元, 需要参加考试的专业课报名考试费为每人每门50元。	《自治区财政厅 物价局关于对自治区教育厅申请收取成人本科毕业生学士学位外语和专业课报名考试费的复函》(宁财综函〔2006〕29号), 《自治区物价局 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制定成人本科毕业生学士学位外语和专业课报名考试费正式标准的复函》(宁价费发〔2010〕83号)	

类别和部门	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收费标准	政策依据	备注
四、党校	5	研究生入学考试费	每人180元。	《自治区财政厅 物价局关于对自治区党校研究生入学考试收费立项的函》（宁财综函〔2014〕115号），《自治区物价局 财政厅关于自治区党校研究生入学考试收费标准的复函》（宁价费发〔2014〕31号）	